



证券代码：300834

证券简称：星辉环材

公告编号：2026-002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2月12日16:00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民主选举，王伯廷先生（简历附后）当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王伯廷先生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特此公告。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三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简历

王伯廷：中国国籍，1966年1月出生，毕业于西南石油大学石油机械专业，本科学历，中山大学管理学院EMBA，化工机械高级工程师；2006年至2023年3月，历任公司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董事、常务副总经理、生产部总监。现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伯廷先生通过南京星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08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王伯廷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和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